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Sha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8)

盈利警告

本公告是本公司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局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利潤。

本公告所載資料只是以對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為基準，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核。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是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利潤。

董事局認為，有關預期淨虧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物業項目盈利能力不及本公司預期，以及於本年度已就該等持作開發或未來開發的土地及物業計提重大非經常性減值虧損。

本公告所載資料只是以對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為基準，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核。本公司正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定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完結前公佈。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振山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吳振山先生、吳振嶺先生及張振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崇厚先生、王平先生及張應坤先生。